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公告

委任董事會董事長、 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及競爭委員會成員； 及 更改授權代表

委任董事會董事長、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已於2014年2月20日舉行，會上董事會議決孫柏先生獲重選為董事會董事長，任期與第二屆董事會相同。

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已於2014年2月20日舉行，會上監事會議決全華強先生獲重選為第二屆監事會主席，任期與第二屆監事會相同。

董事會進一步議決，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如下，由2014年2月20日起生效：

- (i) 審計委員會（3名成員）：劉力（主席）、王治安及劉紅宇；
- (ii) 薪酬委員會（3名成員）：方永忠（主席）、孫柏及劉力；
- (iii) 提名委員會（3名成員）：孫柏（主席）、劉紅宇及方永忠；
- (iv)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4名成員）：孫柏（主席）、張淳、余本禮及劉力；及
- (v) 經營與風險管理委員會（4名成員）：張淳（主席）、王治安、張福生及方永忠。

委任競爭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競爭委員會（「**競爭委員會**」）（即一個特別及獨立的委員會）的組成如下，由2014年2月20日起生效：

方永忠（主席）、張淳、王博、劉力、劉紅宇及吳德龍。

競爭委員會負責協調及制訂監察措施，以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國機**」，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間可能發生的競爭，從而執行國機與本公司於2011年7月12日訂立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經日期為2012年12月10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的安排。有關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11日的招股章程。

更改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緊隨於2014年2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重選或委任第二屆董事會成員後，李太芳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李女士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由2014年2月20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就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言，張淳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代替李女士，由2014年2月20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陳民建

中國北京，2014年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柏先生及張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治安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 僅供識別